

证券代码：833091

证券简称：恒达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、监事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董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1年4月6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尹辉女士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,900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4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潘志东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,72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3.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潘世勤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11,375,00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32.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柳世波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吴程先生为公司董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，占公司股本的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8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董事，实际到会董事5人。

会议由潘志东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非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二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提名顾剑莲女士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提名毛传林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8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监事，实际到会监事 3 人。

会议由胡朝峰主持。

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(三) 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职工代表大会于 2021 年 4 月 6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胡朝峰先生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1 年 4 月 6 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本次会议召开 8 日前以电话方式通知全体职工代表，实际到会职工代表 24 人。

会议由胡朝峰主持。

本次换届不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本次换届是否涉及董秘变动：是 否

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换届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是公司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的正常换届，符合公司发展的需求，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》

《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》

浙江恒达仪器仪表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1年4月6日